

债券代码：137557.SH

债券简称：22 海江 G1

债券代码：167592.SH

债券简称：20 海江 01

债券代码：162237.SH

债券简称：19 海江 0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变更)

受托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2023 年 4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安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安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安信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22 海江 G1

1、债券名称：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代码：137557.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4、债券余额：人民币 10 亿元

5、债券期限及品种：5 年期

6、票面利率：3.43%

7、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8 月 2 日

8、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8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8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0、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债券受托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21 海江 D2”本金。

（二）20 海江 01

1、债券名称：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代码：167592.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 4.37 亿元

4、债券余额：人民币 4.37 亿元

5、债券期限及品种：3 年期

6、票面利率：4.05%

7、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9 月 7 日

8、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9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9 月 7 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顺

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债券受托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调整债务结构。

（三）19 海江 01

1、债券名称：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代码：162237.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

4、债券余额：人民币 5 亿元

5、债券期限及品种：5 年期债券

6、票面利率：4.80%

7、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12 月 6 日。

8、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2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6 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债券受托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调整债务结构。

二、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变更的公告》，人员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原董事会成员刘心女士、张国杰先生、陈瑜女士，基本情况如下：

刘心，2003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职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凤阳县支行会计结算部，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职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滁州分行营业部

会计结算部，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职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滁州分行计划财会部，2018 年 1 月起任职于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2018 年 5 月起任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张国杰，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职于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部。2016 年 6 月至今任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部副经理，并于 2017 年 3 月起任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陈瑜，2017 年 9 月任职于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自 2017 年 9 月起任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原监事会成员朱瑛女士、方迪女士、陈申达先生、秦一帆女士，基本情况如下：

朱瑛，2004 年 6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职于宁波市镇海区国泰会计师事务所，2008 年 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职于宁波中华置地有限公司，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职于恒达高投资有限公司，2014 年 4 月至今任镇海区财政局委派会计，并于 2020 年 5 月起任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方迪，2014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职于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2016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产部，并于 2017 年 3 月起任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陈申达，2014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宁波保税区国贸外轮供应服务有限公司业务员，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中汇（宁波）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镇海缔益分公司税务助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秦一帆，2014 年 9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职于宁波颐乐园。2014 年 12 月至今任职于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并于 2017 年 3 月起任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宁波市镇海区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文件《关于委派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的通知》，决定免去刘心、张国杰、陈瑜的董事职务。

根据宁波市镇海区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文件《关于调整监事会主席、委派监事人选的通知》、《关于委派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的通知》，决定免去朱瑛女士监事会主席职务，免去陈申达、方迪、秦一帆监事职

务，委派刘圣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委派张婷、王守玉担任公司监事。

根据《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免去陈瑜职工代表董事职务，选举秦一帆为职工代表董事；免去陈申达、秦一帆职工代表监事职务，选举张静飞、徐春良为职工代表监事。

变更前后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职务	变更前	变更后
董事	付蕙蒙、洪昇、刘心、张国杰、陈瑜	付蕙蒙、洪昇、秦一帆
监事	朱瑛、徐春良、方迪、陈申达、秦一帆	刘圣杰、张婷、王守玉、张静飞、徐春良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刘圣杰，2009年9月至2012年7月就读于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会计专业，2012年9月至2013年7月任职于镇海区审计局办公室，2013年7月至2018年4月任职镇海区审计局经贸投资审计科审计，2018年4月至2019年8月任职宁波市镇海投资有限公司内审部员工，2019年8月至2022年2月任职宁波市镇海投资有限公司内审部副经理，2022年至今任职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内审部副经理。

张婷，2009年6月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东方学院税务专业，2009年6月至2009年12月任职宁波招宝木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助理，2010年1月至2014年2月任职宁波市镇海区国库收付中心支付岗会计，2014年3月至2016年5月任职宁波市镇海区财政局国资中心委派会计，2016年6月至2018年5月任职宁波市镇海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副经理，2018年6月至2020年9月任职宁波市红光装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10月至2022年2月任职宁波镇海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职宁波市镇海区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专职监事。

王守玉，2007年9月至2011年7月就读于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市场营销专业，2011年1月至2013年6月就读于沈阳理工大学会计学专业。2013年9月至2016年1月任职义乌都市恋人坊进出口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6年11月至2021年9月任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门审计项目经理，2022年5月至2022年7月任职卓力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22年8月至今任职宁波市镇海区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专职监事。

张静飞，2003年7月毕业于金华职业技术学院装潢艺术设计专业，2003年

11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职于宁波市镇海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2017 年 8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职于宁波市镇海明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2023 年 2 月至今任职于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

三、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已经过有权机构审议，公司已完成上述工商变更工作。本次相关人员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安信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安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此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变更）》之盖章页）

